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情况说明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以及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的股本变化情况，公司注册资本由637,608,790元变更为636,885,390元，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同步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

原《公司章程》	修订后《公司章程》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7,608,790 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36,885,390 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37,608,790 股，均为普通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36,885,390 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二、相关授权、审议情况

2021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就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2022年8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本次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相关事项，本议案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日